

框架协议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 12NMB0253235202610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 凤山县交通运输局 采 购 计 划 号

供 应 商（乙方） 宏达汽车维修中心

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2026-2027年度河池市南丹县、天峨县、凤山县预算单位公务用车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、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 (元)
1	海马轿车	全车喷漆, (喷车 身交通执法行志1 套) 及底盘维修.发 动机保养	1	项	9720	桂M72289	9720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 玖仟柒佰贰拾元 （小写） 9720 元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 对公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。

甲方（章） 日期：	乙方（章） 日期： 2026年7月20日
通讯地址：	通讯地址： 凤城镇三岗岭坡脚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 韦盛利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
电话：	电话： 13597082244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 中国农业银行
账号：	账号： 20-531101040017810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
经办人：	2026 年 7 月 20 日